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高文生（离任）

作为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2 年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本着恪尽职守的工作态度，独立、谨慎、认真地行使职权，诚信、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职责，保持同管理层的密切沟通，高度关注公司经营发展动态，积极参加公司组织召开的各项会议，认真审阅、研读和讨论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独立的专业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22 年度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独立董事个人基本情况

高文生：男，1968 年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北京林业大学，注册会计师、房地产估价师、高级会计师。1991 年 8 月至 1997 年 3 月先后任新疆木材运输公司会计、财务科副科长、科长，1997 年 4 月至 1998 年 7 月任新疆德隆喜华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财务主管，1998 年 8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西安华海电子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0 年至今先后任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项目主审、项目经理、高级经理。现任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董事、副总经理，2015 年 7 月至 2021 年 7 月任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10 月至 2022 年 10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本人具备《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所要求的独立性，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任何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2022 年度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9 次董事会，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勤勉履行职责，未发生过缺席董事会的现象，出席会议的具体



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其中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7	7	2	0	0	否	3

（二）会议表决情况

2022 年度，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未发生连续两次缺席董事会的情形，在董事会会议上，本人依法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能力，审慎审议各项议案，独立、客观地行使表决权，依法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履职期间公司运转正常，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按法律法规履行了相关程序。本人认真研究和审议了董事会的各项议案，未发现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现象，也未发生危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未出现过对审议议案提出过异议的情形。

三、2022 年度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在对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进行认真了解的基础上，凭借专业知识分别对公司关联交易、利润分配、对外担保、续聘审计机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选举等重要事项出具了专项意见，具体发表独立意见事项如下：

序号	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	发表独立意见的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的类型
1	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022-1-24	同意
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2022-1-27	同意
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2022-1-27	同意
4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2022-1-27	同意
5	《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2022-2-14	同意
6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2022-2-14	同意
7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2022-2-14	同意
8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2022-2-14	同意
9	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022-3-17	同意
10	关于控股股东与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公	2022-3-28	同意



	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11	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2022-3-28	同意
12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2022-3-28	同意
13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署项目施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2022-3-28	同意
14	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022-9-20	同意
15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2022-9-20	同意
16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2022-9-20	同意
17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2022-9-20	同意

四、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曾担任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具体情况如下：

（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报告期内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为指导，为了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稳健、有效发展，按照风险、责任与利益相协调的原则，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提出意见。

（二）战略委员会

本人任职期间，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战略委员会会议1次，本人作为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董事会战略委员议事规则》积极履行职责，发挥个人专业特长，积极发表个人建议和意见，重视公司法人治理和规范运作，提出规避经营风险措施；关注市场及行业发展变化，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阶段经营目标，认真进行公司的经营发展规划和相关投资项目的论证分析，提供意见建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召开时间	召开方式	审议事项
2022年第一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	2022-3-17	通讯方式	《2021年度经济工作回顾及2022年重点工作计划》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议案审议情况

2022年度本人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对于每次需董事会审议的各个



议案，均对所提供的议案材料和有关介绍进行认真审核，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勤勉地服务于全体股东。

（二）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的调查情况

本人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业务发展和投资项目的进度等相关事项，查阅有关资料，与相关人员沟通，关注公司的经营和治理情况。

（三）关注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定期报告及其他有关事项作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监督和核查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积极有效的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六、对公司现场检查情况

自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来，本人密切关注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和公众媒体有关公司的新闻报道，保持与公司管理层的沟通，及时掌握重大事件、政策变化对公司经营运作的影响。同时，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下设委员会会议等机会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深入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并与管理层进行座谈，听取管理层汇报公司经营情况。

七、培训和学习情况

2022年，本人认真学习独立董事履职相关的法律及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律及法规，不断提高自身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加强了对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保护能力。

八、其他事项

- （一）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发生；
- （二）未有提议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发生；
- （三）未有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九、总体评价

在瞬息万变的市场中生存、发展，不仅需要锐意进取的精神，更需要完善的管理。公司应坚定不移的围绕经营思路，以稳健发展为目标，将风控工作流程融入日常管理制度，使风控工作日常化和具体化，提升经营能力和经营质量，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衷心感谢公司董事会、经营层及相关工作人员对本人履职期间工作的积极配合与支持！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高文生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此页无正文，为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高文生_____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